

急

教育部办公厅

教思政厅函[2017]14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全国高校研究生党员 骨干“严格党内政治生活”专题网络 培训示范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意见》和部党组实施意见要求，落实《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根据部党组统一部署，决定依托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大学生网络党校，面向全国高校研究生党员骨干开展“严格党内政治生活”专题网络培训示范班。为保障培训工作的有效组织与顺利开展，特制定本方案。

一、培训目的

学习党章党规、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严

格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推进教育系统落实“四个合格”基本要求；引导研究生党员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做到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充分发挥党员骨干在党团组织和班集体建设中的模范带头作用。

二、培训对象

教育部直属高校、其他中央部门所属高校、地方普通高等学校（含全日制大学、独立设置的学院）研究生党员骨干。计划培训 20000 人（名额分配见附件 1）。

三、时间安排

2017 年 5 月 10 日至 2017 年 9 月 20 日。其中，5 月 10 日至 5 月 31 日为筹备阶段，进行培训部署和组织报名；6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为培训阶段，参训学员按照培训计划有组织地参加培训学习；9 月 1 日至 9 月 20 日为总结阶段，对培训工作进行总结评估。

四、培训平台

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大学生网络党校 www.uucps.edu.cn。

五、培训内容

培训分课程学习、交流研讨、在线测试、学习成果撰写 4 个环节。

1. 课程学习

根据研究生党员骨干实际学习需求，设党章党规学习、党内政治生活规范、党性修养提升、经典文献导读、科研能力培养五大课程模块。参训学员须完成 32 学时（45 分钟/学时）的视频课程学习任务。

2.交流研讨

培训期间，参训学员在网络培训班主任的组织下进行一次主题研讨。研讨可以依托培训平台在班级内开展，也可根据实际情况线下组织，本次培训将在网络党校论坛设立主题研讨区，参训学员可在论坛进行交流互动，分享学习成果。

3.思想汇报

培训后期，每位学员结合自己的思想、学习、生活情况，撰写一篇思想汇报，向所在党支部汇报交流。各班择优推荐 1 篇在大学生网络党校展示交流。

4.在线考试

学员在完成课程学时考核要求后参加在线考试，考核内容涵盖培训课程所学内容及党的基础知识，题型为单选、多选、判断，总分为 100 分，考试时间为 60 分钟。

培训结束后，完成各培训环节考核要求的参训学员可以在线打印“培训证明”，培训计入相关档案，并作为党员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

六、组织管理与要求

1.本次培训由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委托国家教育行政学院成立项目工作组，依托大学生网络党校组织实施。各省（区、市）教育工作部门负责选派本省（区、市）高校（含教育部及其他部委所属高校）研究生党员骨干参加培训，以班为单位组织教学活动，每班原则上不多于100人。参训学员在大学生网络党校实名注册，登录后绑定“学习卡”卡号参加培训。

2.各地要高度重视培训工作，明确省级负责人1名，各班设班长1名，具体负责培训的组织管理工作。在培训过程中要加强指导与监督，及时总结培训经验，确保培训工作取得实效。请于5月25日前将《全国研究生党员骨干网络培训示范班培训回执表》（附件2）传真至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并同时发送电子版。

3.本次培训经费由教育部承担。

七、联系方式

1.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大学生网络党校

联系人：王晓楠 方东杰

13911764158 章 弘

电 话：010-69205993，69248888-3351

邮 箱：uucps@naea.edu.cn

传 真：010-69249580

2.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

联系人：尹龙飞

电 话：010-66096689

- 附件：1.全国高校研究生党员骨干“严格党内政治生活”专题网络培训示范班名额分配表
- 2.全国高校研究生党员骨干“严格党内政治生活”专题网络培训示范班培训回执表

教育部办公厅

2017年5月2日

附件 2

全国高校研究生党员骨干“严格党内政治生活”专题网络培训示范班培训回执表

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

省级负责人信息						
姓名	部门职务	电话	传真	手机	邮编	E-mail
手机	通讯地址	邮编	E-mail			
分班信息						
班级名称	班级人数	姓名	班长信息			
			电话	手机	E-mail	
1 班						
2 班						
....						
合计						
单位意见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div>						

备注：此表可复制或另附页。